

农村土地流转承包合同山东省(精选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农村土地流转承包合同山东省篇一

农村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在生产力高度发达的未来社会中，城市与农村的本质差别将消失。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希望大家喜欢。

流出方（以下简称甲方）：余江县杨溪乡杨溪村牌塘组

流入方（以下简称乙方）：陈玉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事宜协商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甲方将其依法取得承包经营权的杨溪乡牌塘组 150 亩土地流转给乙方进行农业生产经营。

流转期限为20年（以国家土地承包政策为准），即自2015年1月 30 日起至2035年 1月 29 日止。

土地流转价格采取实物折价方式，乙方以400斤稻谷每亩付给甲方（以早稻、晚稻粮管所国家收购平均价为折价）。

每年12月15日之前付下年租金，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付清。

1.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经营土地的情况，并要求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

2. 甲方有权在流转期满后收回土地承包经营权。

3. 流转期限内遇到自然灾害，上级核发己方的救灾款或救灾物资政策优惠归乙方所有。如需甲方提供办理手续的，甲方应无条件负责及时办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4. 关于现有的农田补贴一项，只要是国家还有这一项政策，补贴的全部金额应全部归属甲方所得。

5. 乙方流转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权、收益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路权。

6. 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的'农业用途，用于非农建设土地标准不得违背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规定。

7. 乙方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增加投入以保证土地使用性质。

8. 承包方不准栽树，不准挖塘养殖，不准卖买，如果卖买拾倍罚款。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遇下列情况之一者，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1. 国家、集体建设需要依法征用流转土地的，应服从国家或集体需要。

2.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须提前一年通知对方，并征得对方同意。

3. 乙方在流转期间，若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土地被毁而无法复耕的可解除或变更合同。

1. 任何一方当事人违约，按照相关法律进行处理。

2. 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遭受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具体赔偿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由双方协商或由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定或法院判决。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经杨溪乡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备案后生效。

1. 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定备案单位执一份。

甲方代表人(盖章)：

乙方代表人(盖章)：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住址：

住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鉴定单位（盖章）：

农村土地流转承包合同山东省篇二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

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乡(镇)村组地块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生产经营。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年，即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总价格为人民币元。甲方承包经营相关地块时对该地块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的，可收取合理的补偿金。本合同的补偿金为元。

乙方采取下列第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 1、乙方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支付的时间为年月日。
- 2、乙方采用实物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实物名称为，数量公斤，时间为年月日。

甲方于年月日将转让承包经营权的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方式为。

- 1、甲方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认可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 2、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 3、乙方依约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必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具体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
-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收益、经营决策和产品处置权。
- 5、乙方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农业税费和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

义务。

6、乙方必须管好用好承包土地、保护地力，不得掠夺性经营，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

8、其他约定。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人民币元。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具体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因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机关调解；

2、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并经承包经营土地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签证、备案后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转让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鉴证单位一份、土

地所有权单位一份。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住址：住址：

签约日期：年月日

鉴证单位：(签章)

鉴证日期：年月日

农村土地流转承包合同山东省篇三

甲方(出租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住所：联系方式：

乙方(承租方)：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住所：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实施办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在原承包关系不变的前提下，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土地承包经营权转包/出租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出租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自愿将位于乡(镇)或街道村或社区村民小组或居民小组

的亩承包地(详见附件)的承包经营权出租给乙方，出租土地用途为：养殖业及配套设施。

二、出租期限

土地出租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出租价格与支付方式

1. 乙方每亩每年支付甲方小麦等)，按该品种当年当地9月中旬均价折算现金支付给甲方。
2. 租金逐年支付。于每年日前支付租金。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有权享有该租凭土地的所有权。
2. 租凭土地期间若国家依法征收、占用时，按当时国家政策办理土地的补偿费、安置费以及按土地面积或人头而补偿的农田的补偿款归甲方所有。
3. 甲方负责协商周边关系，维持乙方的正常使用，不得干涉乙方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生产条件的改善。
4. 甲方在签订租地协议并收到乙方租金后三日内将土地交给乙方使用。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权、收益权、经营权和产品处置权。
2. 依法享受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规模性产业发展的'奖励、扶持、补助。

3. 该土地被国家依法征收、占用、收回时，有权获得租凭土地上的青苗、绿化、建构筑物补偿及投资权属归乙方的地上附着物补偿及相关损失补偿。

4. 按照协议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租凭费用。

5. 土地租凭期内因乙方原因不再租用的及租凭期满乙方不再续租的，乙方三个月内恢复土地原貌，如不能恢复土地原貌，由乙方一次性支付甲方两年的土地租金作为复耕费用。租凭期满乙方需续租的，在同等价格下享有优先租凭权。

6. 乙方在租凭期间，不得改变土地使用性质。

六、违约责任

1. 因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无过错方依法可免除责任，有权要求过错方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过错方还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甲方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3.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违反此协议。

七、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协议可以变更或解除

1. 经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第三人利益的可变更；

2. 因战争、疫病使协议无法履行的；

3. 因国家依法征用、占用时，并于征地公示之日起1个月内此土地权属必须交给甲方，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八、其他

1. 合同期满或中途终止合同，对改变了土地使用用途的设施，若甲方接受则乙方不负责修复；甲方不接受的部分则遵循本合同第五条第5款约定。
2. 乙方因生产需要招聘员工，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甲方。
3. 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村委会一份，报送苏稽镇人民政府一份，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附：租凭土地界图

____年村组租地分户面积明细表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村民代表：

村民委员会：

镇人民政府：

年月日

农村土地流转承包合同山东省篇四

户住址

乙方（受让转入方）： 乡（镇）村村民小组

户住址

丙方（发包方）：乡（镇

）村村民小组

为促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机制，保障农业生产的稳定发展，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采取转让方式流转土地的还必须经发包方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基本原则

- 2、坚持依法、自愿、有偿、平等协商流转；
- 3、坚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变；
- 4、确保流转期限不超过承包期的剩余期限；
- 5、受让方必须具有较好的资信和具备农业经营能力；
- 6、在同等条件下，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享有优先受让权；
- 7、承包转出方应主动将流转合同报发包方备案。

二、流转土地状况及用途

序号

座落地名

等级

面积（亩）

用途

1

2

合计

三、流转方式及期限

甲方采取方式将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给乙方，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有权监督乙方按时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 2、有权获得其转让前对提高土地生产能力所增加投入的相应补偿；
- 3、协助乙方取得或接受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各种农业生产资料及农业生产服务。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 1、在不改变土地规定用途的前提下，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分权和收益权；
- 2、有权获得或接受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各种农业生产资料及农业生产服务；
- 3、按时交纳流转费用；
- 4、保护耕地，不得进行掠夺式经营，不得随意弃耕抛荒。

六、履约时间、方式

流转费用（或农产品）共计元（或公斤），在当年（或以后年度每年）月日之前由乙方向甲方交纳元（或公斤）。

七、违约责任

如果甲方或者乙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当年流转费用（或农产品）的%支付，自违约之日起一个星期内付清。

八、其他事项

4、本合同条款在执行中如与现行政策不符，以政策规定为准；

5、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三方和乡镇农村土地流转管理机构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丙方（盖章）：

丙方负责人：

年月日

农村土地流转承包合同山东省篇五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

则，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转让标的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乡镇）村组亩土地（地名、坐落、四至、土地用途见附件）的承包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从事（主营项目）生产经营。

二、转让期限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年限为 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转让价格

转让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总价格为 元人民币。甲方承包经营相关地块时对该地块实际投入资金和人力改造的，可收取合理的补偿金。本合同的补偿金为 元。（没有补偿金时可填写为零元）。

四、支付方式和时间

乙方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和时间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

- 1、乙方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支付的时间为 。
- 2、乙方采用实物方式支付转让金和补偿金（无补偿金时可划去），实物为（具体内容见附件），时间为 。

五、土地承包经营权的交付时间和方式

甲方应于 前将转让承包经营权的土地交付乙方，交付方式为。

六、承包经营权转让和使用的特别约定

- 1、甲方转让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经发包方同意，并由甲方办理认可手续，在合同生效后终止与发包方的承包关系。
- 2、甲方交付的承包经营土地必须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 3、乙方依约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必须与发包方确立新的承包关系。具体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
- 4、乙方获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依法享有该土地的使用、收益、经营决策和产品处路权。
- 5、乙方必须按土地亩数承担农业税费和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义务。
- 6、乙方必须管好用好承包土地、保护地力，不得掠夺性经营，并负责保护好承包土地上的林木、排灌设施等国家和集体财产。
- 7、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的农业用途。
- 8、其他约定 。

七、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数额为 。
- 2、如果违约金尚不足以弥补守约方经济损失时，违约方应在违约金之外增加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的具体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确定。

八、争议条款

- 1、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业承包合同管理

机关调解；

2、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并经承包经营土地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农村经营管理机构签证、备案后生效。

十、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转让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和鉴证单位各执一份。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住址： 住址：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单位：（签章）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原承包方(甲方)： 住所：

受让方(乙方)：

为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有关法规条例规定，在不改变土地所有权性质的

原则下，经双方平等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一、甲方将坐落在 质量等级()级，承包地 亩。（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以 方式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流转给乙 方用于 。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书》全文内容当前网页未完全显示，剩余内容请访问下一页查看。

二、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1. 依法享有原土地改良和生产设施投入的补偿权；2. 该土地被依法征用、占用的，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补偿；3. 不得干涉和破坏乙方的生产与经营；4. 甲方负责建造一座小桥。

（二）乙方的权力和义务：1. 依法享有该土地的自主生产经营使用权及产品处置收益权；2. 流转期满，在该土地上投入而提高生产能力的，有权获得相应的补偿；3. 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给该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4. 乙方因经营需要可以建设厂房及生活设施。

三、流转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土地流转价格每年每亩 元，土地流转期间乙方向甲方支付价款共计 元。

（二）支付方式： 。

（三）经营使用期间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标的按时兑现。

四、违约责任

（一）合同期间，甲乙双方应服从国家建设征用及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占用该土地的需要，并均不负违约责任。

(二) 合同一经签订, 所有条款双方应严格认真履行, 一方出现违约行为, 应向对方偿付违约金 元。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赔偿数额由镇农村承包合同管理部门裁定。

五、其他事宜

(一) 本合同不因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变动而变更, 也不得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 因不可抗拒自然灾害严重毁坏该土地, 造成合同无法履行除外。

(二) 土地采取转让的方式流转, 必须经发包方同意, 变更原承包关系。如乙方经营破产, 甲方土地不能作为清偿资产。土地采取互换、转让方式流转, 当事人要求登记的, 应当向县以上人民政府申请登记, 未经登记, 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三) 土地流转的期限 年,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双方平等协商可在补充栏目中(附后)完善合同内容, 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一式四份, 甲乙双方、发包方和签证机关各一份。

甲方: (签字盖章)

乙方: (签字盖章)

发包方: (签字盖章)

签证机关: (签字盖章)

签证人: (签字盖章)

补充栏目:

注：本合同如有变更或未尽事宜在此栏目作补充完善。

甲方：身份证号：

乙方：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流转达成如下协议：

一、土地流转的方位、面积和方式

流转土地所在方位：。流转的面积为亩，以实际丈量面积为准。流转方式为租赁。

二、流转的期限为年。

即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流转土地的用途：桂花等花木的栽培及购销。

四、流转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1、转包的租金为每亩每年元。

2、甲方于合同规定期内到乙方所在地领取转让金。

五、协议生效以后，乙方每年的.转让金在月日支付给甲方。甲方逾期未领取转让金而使合同无效，后果由甲方承担。

六、乙方在租赁期间涉及到劳务用工，在同等条件下应该优先使用甲方。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有权监督乙方按时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 2、不得干预乙方依法、合理的生产经营活动。
- 3、协助处理好与周边、地边等方面的关系。
- 4、不得干预乙方在转包土地上所种树木出售时合理使用土球。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依法享有经营自主权、产品处分权和收益权。
- 2、按时向甲方支付流转费。
- 3、乙方在经营所需的情况下可以在转包的地上进行房屋、道路、沟渠等建设。
- 4、乙方在转包后不得长期弃耕抛荒。

九、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 1、流转期内，如流转的土地被国家依法征用、占用，土地的补偿归集体，附属物补偿归乙方。
- 2、流转期内，甲方不得随意进入土地进行其他活动。
- 3、乙方在合同期满后，对土地的耕作造成破坏致使不能正常耕作的，乙方必须负责恢复土地正常使用。

十、合同期满，乙方要求续签合同的，甲方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承租。

十一、违约责任

流转期内，如一方违约，造成损失的，依法予以赔偿（按地

面附属物的三倍以上价格赔偿)。

十二、纠纷解决办法

流转期内，如双方发生纠纷，先由县(市)乡(镇)农村土地承包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向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

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村土地流转服务中心一份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鉴证方：

签订日期： 年月日1